

证券代码：874242

证券简称：美亚科技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广东美亚旅游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广东美亚旅游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和《广东美亚旅游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依据客观公正的原则，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核，现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1、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事前提交了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资质等证明材料，我们对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基本情况进行了认真、全面的审查后认为，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和胜任能力，具备多年为企业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能够客观、独立地对公司财务状况及内控情况进行审计，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要求。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满足公司审计要求。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完整性，我们一致同意公司续聘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质，能够为公司提供专业审计服务，也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以及投资者保护能力，公司本次续聘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审议程序充分、恰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 二、《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 2025 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 三、《关于公司<2025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聘请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报告格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 四、《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制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财务信息更正》（股转公告〔2025〕186 号）等相关规定，拟对 2021 至 2024 年度财务报表信息进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上述会计差错更正事项不存在调节利润等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 五、《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考虑了公司业务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诉求，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 六、《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的规定，是基于公司现状并结合董事实际履职情况确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 七、《关于公司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的规定，是基于公司现状并结合高级管理人员实际履职情况确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同行业和地区薪酬水平，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 八、《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在 2026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主要是实现业务发展和正常经营所需，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增加公司经营实力，促进公司业务发展。授信过程中，根据银行等金融机构要求由公司实际控制人等关联方提供担保，担保过程中关联方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也无需公司提供任何反担保，不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 九、《关于 2026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2026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主要是为了满足子公司

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促进子公司发展，符合公司整体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 十、《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和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在控制风险前提下提高公司及子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及子公司自有资金收益，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广东美亚旅游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徐勇、李孔岳、左志刚

2026年4月28日